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0-001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在公司 2202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董事 11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颂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总经理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http://www.se.com.cn 刊登的《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2.关于董事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http://www.se.com.cn 刊登的《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3.关于副董事长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http://www.se.com.cn 刊登的《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http://www.se.com.cn 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http://www.se.com.cn。

5.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http://www.se.com.cn 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4)。

以上第 2、4、5 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1-002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1 年 1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1-004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1 月 2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1 月 27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重庆市江北区鸿恩路 7 号公司 404 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1 月 27 日

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3.01	车德臣	√
3.02	李金艳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议案资料将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917	重庆燃气	2021/1/2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为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序召开，请出席现场会议并进行现场表决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提前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手续

1. 符合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条件的法人股东请持股东帐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社会公众股股东请持股东帐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请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登记方式及时间

1.现场登记：2021 年 1 月 26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30—17:00；

2.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及传真请确保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 17 时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信封或传真件上请注明"参加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四)登记地点：重庆市江北区鸿恩路 7 号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法律事务部)

(五)出席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六)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其他事项

联系单位(部门)：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法律事务部)

联系人：李金艳

电话：023－67952837

传真：023－67952837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3.01	车德臣	
3.02	李金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xx	
4.02	例：赵xx	
4.03	例：蒋xx	
……	……	
4.06	例：宋xx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xx	
5.02	例：王xx	
5.03	例：杨xx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xx	
6.02	例：陈xx	
6.03	例：黄xx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xx	500	100	100	
4.02	例：赵xx	0	100	50	
4.03	例：蒋xx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xx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0-003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吴灿光、黄涌生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吴灿光、黄涌生分别辞去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总经理变更的议案》、《关于董事变更的议案》和《关于副董事长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车德臣为公司总经理，免去王继武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意车德臣、李金艳为公司董事人选，同意黄涌生、吴灿光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意推选王继武为公司副董事长，朱锂坤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

董事会对王继武担任总经理期间，吴灿光、黄涌生担任董事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诚挚感谢！

以上《关于董事变更的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

车德臣、王继武、李金艳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1 日

附件：

车德臣简历

车德臣先生，1974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3 年 9 月至 1997 年 7 月于哈尔滨建筑大学建筑热能工程系城市燃气工程专业学习；1997 年 7 月至 2003 年 11 月任苏州新区燃气发展管理公司管线所科员、副所长；2003 年 11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苏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历任输配管理部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2006 年 2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富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华润(南京)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4 年 3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华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大区执行总经理兼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华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裁、四川大区执行总经理兼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华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裁、西南大区总经理兼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21 年 1 月历任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21 年 1 月起任华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1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

王继武简历

王继武先生，196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在职硕士，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正高级工程师。1986 年 7 月至 1988 年 7 月任重庆天然气公司管网所技术员；1988 年 7 月至 1988 年 12 月任重庆天然气公司团委专职干事；1988 年 12 月至 1993 年 5 月任重庆天然气公司团委书记；1993 年 5 月至 1993 年 8 月任重庆天然气公司规划设计所副所长；1993 年 8 月至 1996 年 8 月任重庆天然气总公司综合计划处副处长；1996 年 8 月至 1998 年 6 月任重庆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调度处副处长；1998 年 6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重庆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技术设备处处长；2001 年 6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重庆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设备处处长；2002 年 12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重庆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江北分公司经理；2004 年 6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重庆燃气集团副总经理；2006 年 6 月任重庆燃气集团党委委员；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 年 7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本公司工会主席，2017 年 7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7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21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目前兼任重庆市燃气行业协会副理事长。

李金艳简历

李金艳女士，1970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在职本科，高级会计师。1988 年 12 月至 2003 年 7 月历任重庆市路灯管理处办事员、重庆市通用照明工程公司会计、重庆市照明管理局财务科副科长(主持工作)；2003 年 7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重庆市建设投资公司资金财务处主任科员；2005 年 12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重庆市建设投资公司资产经营处副处长；2006 年 6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公司资产经营处副处长；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公司产权管理部部长、上市工作办公室主任；2011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3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2015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9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1-005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发生变更，需要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根据公司股东相关约定，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内容如下：

1. 第八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56,000,000 元。"

修订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71,340,000 元。"

2. 第二十三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155,60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修订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157,134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3. 第一百三十七条"党委会、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或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十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修订为："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或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十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4.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经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决议聘任，由董事会决议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含财务总监、总工程师)六至八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修订为："公司建立职业经理人机制，并建立市场化的业绩考核体系。赋予经营班子在董事会领导下的自主经营权，经营班子接受董事会管理和监督，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依法行使管理生产经营、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等职权，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董事会闭会期间根据董事会授权向董事长报告工作。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含财务总监、总工程师)六至八名，由总经理根据股东各方推荐或股东各方商讨的其他方式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5. 第一百六十四条"总经理工作细则包括下列内容:

(一)总经理会议召开的条件、程序和参加的人员；(二)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具体的职责及其分工；(三)公司资金、资产运用，签订重大合同的权限以及向党委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制度；(四)党委会、董事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事项。"

修订为："总经理工作细则包括下列内容:

(一)总经理会议召开的条件、程序和参加的人员；(二)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具体的职责及其分工；(三)公司资金、资产运用，签订重大合同的权限以及向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制度；(四)董事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事项。"

本公司章程修订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2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700 万元至 21,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6,631.58 万元至 7,931.58 万元，同比增长 50.75%至 60.69%。

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4,100 万元至 15,4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684.37 万元至 6,984.37 万元，同比增长 67.55%至 82.9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700 万元至 21,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6,631.58 万元至 7,931.58 万元，同比增长 50.75%至 60.69%。

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4,100 万元至 15,4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684.37 万元至 6,984.37 万元，同比增长 67.55%至 82.99%。

(三)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068.4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415.63 万元。

(二)每股收益：0.30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报告期内，公司航空发动机和燃气轮机高温合金热端部件多种型号产品持续放量并稳定供货，"两机"业务领域营业收入增长 80%-100%，带来营业利润同比增加。

(二)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营业务的同时加强内部管理，成本费用下降 2%左右，经营效率提升带来营业利润的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0 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200 证券简称：华峰测控 公告编号：2021-004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0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7,801.29 万元到 10,801.29 万元，同比增加 76.49%到 105.91%。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2,541.17 万元到 5,041.17 万元，同比增加 25.01%到 49.62%。

(3)本次业绩预报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198.7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158.83 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报告期内，受益于半导体行业景气度持续向好和公司优质的产品和服务，2020 年全年业绩同比 2019 年取得较好增长。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主要包括银行理财收益的增加以及认购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0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贵州永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吉房开")关于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永吉房开将其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的股份 20,270,000 股解除质押，解除质押的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10.42%，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84%，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解除质押登记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8 日。

截至本公告日，永吉房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4,566,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43%。此次股份质押解除后，永吉房开累计质押股份合计 115,761,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59.50%，占公司总股本的 27.62%。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ST 中昌 编号：临 2021-002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何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何东先生的履职资格、能力、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何东先生简历如下：

何东，1974 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曾任中富时代资产管理集团公司总裁；何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1-007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吉林省长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久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429,454,5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6.65%；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51,041,5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35.17%，占公司总股本的 26.96%。
- 长久集团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办理完毕部分质押股份 63,450,200 股的延期购回业务，同时对上述股份质押回购业务进行了补充质押，共补充质押 28,572,000 股。截至目前，长久集团所持股份的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被强制平仓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接到控股股东长久集团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质押股份被延期购回同时进行了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2020 年 1 月 7 日，长久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 26,954,2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海通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2021 年 1 月 7 日，长久集团与海通证券办理了前述质押股份的延期购回业务以及补充质押，将购回交易日延期至 2022 年 1 月 7 日，同时补充质押 12,226,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海通证券。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长久集团	是	26,954,200	否	否	2020-1-7	2022-1-7	海通证券	6.28%	4.81%	自身生产经营
长久集团	是	12,226,000	否	是	2021-1-7	2022-1-7	海通证券	2.85%	2.18%	-

(2)2020 年 1 月 9 日，长久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 36,496,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海通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2021 年 1 月 8 日，长久集团与海通证券办理了前述质押股份的延期购回业务以及补充质押，将购回交易日延期至 2022 年 1 月 7 日，同时补充质押 16,346,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海通证券。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长久集团	是	36,496,000	否	否	2020-1-9	2022-1-8	海通证券	8.50%	6.51%	自身生产经营
长久集团	是	16,346,000	否	是	2021-1-8	2022-1-7	海通证券	3.81%	2.92%	-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冻结股份数量
长久集团	429,454,533	76.65%	122,469,500	151,041,500	35.17%	26.96%	0	0	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长久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主要为营业利润、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本次股份质押事项相关风险可控。若公司股价波动触及警戒线或平仓线，长久集团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偿还等。

长久集团本次部分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上述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1-004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 月 1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3,432,98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378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刘鸣鸣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梁晨先生出席会议；财务总监唐奕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3,432,987	100	0	0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8,109,218	100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5%以下股东表决情况已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婕、卢晴川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5151 证券简称：西上海 公告编号：2021-001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 月 1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恒裕路 580 号 2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0,015,2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007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朱燕阳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公司董事吴建良、独立董事马增荣因公务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卢晓东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